

2010 年第 71 号
关于批准对晋州鸭梨、建三江大米、
云和黑木耳、广武大葱、东坝蚕茧
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

根据《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国家质检总局组织了对晋州鸭梨、建三江大米、云和黑木耳、广武大葱、东坝蚕茧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的审查。经审查合格，现批准自即日起对晋州鸭梨、建三江大米、云和黑木耳、广武大葱、东坝蚕茧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

一、晋州鸭梨

(一) 保护范围。

晋州鸭梨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为河北省晋州市东卓宿镇、周家庄乡、东里庄乡、总十庄镇、马于镇、营里镇、循环经济园区、桃园镇等 8 个乡镇现辖行政区域。

(二) 专用标志使用。

晋州鸭梨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的生产者，可向河北省晋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使用“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的申请，经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审核，由国家质检总局公告批准。晋州鸭梨的法定检测机构由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负责指定。

(三) 质量技术要求（见附件 1）。

二、建三江大米

(一) 保护范围。

建三江大米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为黑龙江省农垦总局建三江分局七星农场、八五九农场、创业农场、红卫农场、胜利农场、前锋农场、勤得利农场、二道河农场、红河农场、大兴农场、鸭绿河农场、浓江农场、前哨农场、前进农场、青龙山农场等 15 个国营农场现辖行政区域。

(二) 专用标志使用。

建三江大米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的生产者，可向黑龙江省农垦总局建三江分局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使用“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的申请，经黑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审核，由国家质检总局公告批准。建三江大米的法定检测机构由黑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负责指定。

(三) 质量技术要求（见附件 2）。

三、云和黑木耳

(一) 保护范围。

云和黑木耳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为浙江省云和县现辖行政区域。

(二) 专用标志使用。

云和黑木耳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的生产者，可向浙江省云和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使用“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的申请，经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审核，由国家质检总局公告批准。云和黑木耳的法定检测机构由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负责指定。

(三) 质量技术要求（见附件 3）。

四、广武大葱

(一) 保护范围。

广武大葱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为河南省荥阳市广武镇、高村乡、王村镇、城关乡等 4 个乡镇现辖行政区域

(二) 专用标志使用。

广武大葱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的生产者，可向河南省荥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使用“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

志”的申请，经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审核，由国家质检总局公告批准。广武大葱的法定检测机构由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负责指定。

(三) 质量技术要求（见附件 4）。

五、东坝蚕茧

(一) 保护范围。

东坝蚕茧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为广东省郁南县南江沿岸的东坝镇、连滩镇、河口镇、宋桂镇、南江口镇、建城镇等 6 个镇现辖行政区域。

(二) 专用标志使用。

东坝蚕茧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的生产者，可向广东省郁南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使用“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

志”的申请，经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审核，由国家质检总局公告批准。东坝蚕茧的法定检测机构由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负责指定。

(三) 质量技术要求（见附件 5）。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各地质检部门开始对晋州鸭梨、建三江大米、云和黑木耳、广武大葱、东坝蚕茧实施地理

标志产品保护措施。特此公告。

- 附件： 1. 晋州鸭梨质量技术要求
2. 建三江大米质量技术要求
3. 云和黑木耳质量技术要求
4. 广武大葱质量技术要求
5. 东坝蚕茧质量技术要求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三日

附件 1：

晋州鸭梨质量技术要求

(一) 品种。

鸭梨。

(二) 立地条件。

土壤类型为沙土、沙壤土；土壤 pH 值为 7.5 至 8.4，有机质含量 $\geq 0.9\%$ 。

(三) 栽培管理。

1. 苗木：采样杜梨为砧木的嫁接苗。

2. 定植：

(1) 定植时间：春植、秋植。

(2) 定植密度 ≤ 668 株/公顷。

3. 疏花蔬果：疏花蔬果时保留 4 位以下的花果，留果量≤45 吨/公顷。
4. 冬剪：冬剪与夏剪相结合，留枝量≤750000 枝/公顷。
5. 施肥：每年施用有机肥≥30 吨/公顷。
6. 环境、安全要求：农药、化肥等的使用必须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不得污染环境。

(四) 采收时期。

9 月中下旬。

(五) 质量特色。

1. 感官特色：果实呈倒卵圆形，近果梗处有一鸭头状突起（鸭突），果面光滑，绿黄色，果点小，皮薄，石细胞少，果肉细脆。
2. 理化指标：单果重≥185 克，可溶性固形物含量≥11.0 %，总酸量≤0.16 %，硬度 4.5 kg/cm² 至 7.5kg/cm²。
3. 安全要求：产品安全指标必须达到国家对同类产品的相关规定。

附件 2:

建三江大米质量技术要求

(一) 品种。

选用空育 131 等通过国家或地方审定适应当地种植的耐冷品种。

(二) 立地条件。

草甸白浆土，黑土层的厚度≥25cm，土壤有机质含量 4%至 6%，pH 值为 6 至 6.5。

(三) 栽培管理。

1. 育苗：采取大棚高台旱育秧，播期 4 月 8 至 18 日，常规机插中苗播种量为每 100 平方厘米播芽种≤275 粒；钵育摆栽育大苗每穴播芽种 3 至 5 粒。要求播种均匀，播量准确，芽率≥90%。
2. 插秧：插秧时期，常规旱育中苗机械插秧 5 月 10 日至 5 月 25 日，秧龄 30 至 35 天；大苗钵育摆栽 5 月 15 日至 23 日，秧龄 35 至 40 天；插秧密度每公顷≥25 万穴，每穴 3 至 5 株。
3. 田间肥水管理：每公顷施纯氮 (N) ≤80kg、纯磷 (P₂O₅) ≤40 kg、纯钾 (K₂O) ≤48 kg，N: P: K 为 2: 1: 1.

1.2. 采用浅湿间歇灌溉方式灌溉。

4. 收获：收获期为 9 月 25 日至 10 月 16 日，水稻收获综合损失率≤3%，谷外糙米≤2%。
5. 环境、安全要求：农药、化肥等的使用必须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不得污染环境。
6. 加工：稻谷→筛选→去石→磁选→砻谷→谷糙分离→碾米→去碎米→色选→抛光→检验→包装。

(五) 质量特色。

1. 感官特色：

(1) 组织形态和色泽：米粒晶莹透亮，光泽度好，粒型适中，垩白粒率小，垩白度小，视觉感官好。(2) 滋味和气味：蒸煮时饭有清香味，米饭饭粒晶莹，口感绵软油润有弹性，饭味清香适口、香味持久，有光泽，口感好，米饭冷后不返生。

2. 理化指标：

项目	水份	直链淀粉含量	胶稠度	蛋白质
指标	≤15.5%	15.0-19.0%	≥70mm	≥6.0%

3. 安全要求：产品安全指标必须达到国家对同类产品的相关规定。

附件 3：

云和黑木耳质量技术要求

(一) 品种。

段木栽培选择“新科”；人造耳木栽培选择“新科”、“916”。

(二) 栽培条件。

1. 培养条件：自然气温条件培养。段木含水量 30%至 40%；人造耳木含水量 50%至 55%。

遮阳、避雨，保持空

气清新。

2. 耳场选择：海拔 150m 至 900m，日照时间长，空旷，阳光无遮挡，温差小，空气湿度大，水源清洁而充足，

排灌方便，周边无污染源。

(三) 生产技术要求。

1. 菌种质量：菌丝生长粗壮、洁白、无杂菌。见光后形成耳芽。

2. 接种：段木 2 月至 4 月接种；人造耳木 8 月至 10 月接种。

(1) 树种选择：段木选择树龄 8 年至 20 年生的阔叶杂木，直径 8cm 至 18cm 的枝干，禁止使用带有油脂、芳香

性的树种；人造耳木选择无油脂、无芳香性的阔叶杂木。

(2) 接种密度：段木接种孔直径 1.5cm 至 1.8cm，纵距 8cm 至 10cm，横距 6cm 至 8cm；人造耳木每段 3 至 4 孔。

3. 排场出耳：段木于 5 月至 6 月排场，每公顷排 4.5 万段至 6 万段；人造耳木于 10 月至 12 月排场，每公顷排场

10 万段至 12 万段。

4. 水分管理：采用雾状喷水，每天喷水 1 次至 2 次。耳芽形成前，每次喷水 30 分钟至 60 分钟；耳芽形成后，每
次喷水 60 分钟至 120 分钟。

(四) 采收加工。

耳片七至八成熟，选择晴天分批采收。采用晾干或烘干至水分≤14%。

(五) 质量特色。

1. 感官特色：耳面黑色或深褐色，有光泽感。单片耳状、肉厚，耳片厚度 1.2cm 以上。
口感佳，具特有糯性。

耐泡、浸泡系数大，耐煮。

2. 理化指标：干湿比 1:13 以上，总糖≥25.0%，粗蛋白质≥8.5%，粗脂肪≥0.80%，粗纤维 3.5%
至 5.5%。

3. 安全要求：产品安全指标必须达到国家对同类产品的相关规定。

附件 4：

广武大葱质量技术要求

(一) 品种。

长白条。

(二) 立地条件。

土壤类型为白兰土，质地为砂壤土，耕作层厚度≥25cm，有机质含量≥1%，pH 值为 7.1 至 7.4。

(三) 栽培管理。

1. 育苗：春季育苗于 3 月上中旬播种，每平方米成苗≤300 株；秋季育苗于 9 月中下旬播种，每平方米成苗≤250 株。
2. 定植：
 - (1) 定植时间：5 月中下旬至 6 月中下旬。
 - (2) 定植方式：选择 1 年以上的轮作地快，按行距 $> 60\text{cm}$ 开沟，沟深 30cm 至 40cm，沟宽 20cm 至 25cm。
 - (3) 定植密度：葱苗直径要求 $\geq 0.5\text{cm}$ ，按大小分级，分类定植。株距 5cm 至 6cm，行距 $\geq 60\text{cm}$ 。每公顷植苗≤27 万株。栽植深度 7cm 至 10cm，定植后浇透水。
3. 施肥：每 667m² (亩) 施有机肥 $\geq 5000\text{kg}$ 。
4. 培土：一般分四次进行，总培土厚度 $\geq 50\text{cm}$ 。
5. 采收：11 月中旬至翌年 3 月中旬采收。
6. 环境、安全要求：农药、化肥等的使用必须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不得污染环境。

(四) 质量特色。

1. 感官特色：葱白致密紧实，质地脆嫩，辛辣味淡。
2. 理化指标：鲜葱株高 100cm 至 120cm，假径粗 $\geq 2.5\text{cm}$ ，葱白长 $\geq 50\text{cm}$ 。水份 $\leq 88.5\%$ ，钙含量 $\geq 39\text{mg}/100\text{g}$ ，可溶性糖 $\geq 3.5\%$ ，粗纤维 $\leq 0.70\%$ 。
3. 安全要求：产品安全指标必须达到国家对同类产品的相关规定。

附件 5：

东坝蚕茧质量技术要求

(一) 环境。

土壤、空气、水源无污染，符合栽桑养蚕要求。

(二) 桑树栽培。

1. 品种：粤桑 11 号、抗青 10 号。
2. 立地条件：土壤为沙壤土，pH 值为 6.5 至 7.0，有机质含量 $\geq 1.5\%$ 。
3. 栽植时间：春栽、夏栽或秋栽。
4. 栽植密度：水田 ≤ 82500 株/公顷，旱地 ≤ 90000 株/公顷，低干。
5. 施肥：每公顷每年施有机肥 ≥ 12 吨，肥料有机质含量 $\geq 20\%$ 。

(三) 桑蚕饲养。

1. 品种：两广二号。
2. 饲养时间：2 月下旬至 11 月下旬。
3. 用叶标准：蚁蚕采用第 2 至 3 位叶，小蚕采用第 4 至 8 位叶，大蚕采用成熟片叶或条桑。
4. 饲养：良桑饱食。
5. 上蔟：禁止将树枝、竹枝、稻草等直接作为上蔟用具。
6. 采茧：熟蚕上蔟后 6 至 7 日。

(四) 蚕茧干燥。

在采蚕后 3 天内烘至适干。

(五) 质量特色。

1. 感官特色：洁白，具自然光泽。
2. 理化指标：上车茧率 $\geq 96\%$ ，解舒率 $\geq 65\%$ ，洁净 ≥ 93 分，
3. 安全要求：产品安全指标必须达到国家对同类产品的相关规定。